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舉行的二零一三年臨時股東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會欣然宣佈，獨立股東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舉行的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臨時股東大會通知所載的普通決議案。

茲提述廣深鐵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一日分別發出的本公司二零一三年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通知（「臨時股東大會通知」）及通函（「通函」）。除本公告另有界定外，否則文中所用詞彙與臨時股東大會通知及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臨時股東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獨立股東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舉行的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下列臨時股東大會通知所載的普通決議案。普通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和所佔百分比		
	贊成	反對	總數
批准本公司與廣州鐵路（集團）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八日訂立的綜合服務框架協議（「綜合服務框架協議」），擬據此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以及根據綜合服務框架協議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的建議全年上限；及授權本公司總經理代表本公司簽立其全權酌情認為屬必須、可取、適當或權宜的所有其他文件及協議，並作出有關行動或事宜，以執行或落實綜合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交易。	832,570,304 99.95%	445,700 0.05%	833,016,004 100%

本公司的香港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臨時股東大會的監票員。

截至臨時股東大會之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7,083,537,000股。

廣鐵公司，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7.12%的持有人，已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普通決議案投棄權票。合共4,454,085,700股的獨立股東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普通決議案，當中沒有任何股份持有人有權出席但只可投票反對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廣深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郭向東  
公司秘書

中國深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發出之日，本公司的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李文新  
申毅  
羅慶

**非執行董事**

孫景  
俞志明  
李亮

**獨立非執行董事**

盧敏霖  
劉學恒  
劉飛鳴